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

（2017年第1号）

基金管理人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根据2011年2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1]180号）核准进行募集。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23日起生效，自该日起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。

重要提示

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

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，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、义务的法律文件。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，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，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实质内容无异议，并按照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运作办法》、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、承担义务。基金投资人放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，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。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3月23日（特别事项注明除外），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12月31日。

一、基金管理人

（一）基金管理人概况

1.基本情况

名称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注册地址	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33层09--11单元
办公地址	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侨城大厦6层
法定代表人	邓红国
总经理	赵学军
成立日期	1999年3月25日
注册资本	15亿元
股权结构	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0%、德意志资产管理（亚洲）有限公司30%、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30%。
存续期间	持续经营
电话	（010）68215588
传真	（010）68185678
联系人	胡勇敏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9]5号文批准，于1999年3月25日成立，是中国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，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。公司注册地上海，总部设在北京并设深圳、成都、杭州、青岛、南京、福州、广州分公司。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、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、QDII资格和涉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。

（二）主要人员情况

1、基金管理人董事、监事、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

邓红国先生，董事长、硕士研究生、中共党员。曾任物资部研究室、政策体制法规司副处长；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、外资金融机构管理司、银行监管一司、银行管理司副处长、处长、副巡视员；中国银监会银行监管三部副主任、四部主任；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、法定代表人。2014年12月23日起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赵学军先生，董事、总经理、中共党员、经济学博士。曾就职于天津证券交易所、证券业协会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中心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委员会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公室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委员会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委员会秘书长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委员会顾问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委员会荣誉顾问、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委员会荣誉主任委员